

# 灾害预警信息

## 〔2023〕第2期

明光市应急管理局

2023年2月1日13时发布

---

明光市气象台2023年2月1日发布气象信息，我市今天白天到明天早晨，多云转阴，东北风3-4级，阵风6-7级，最高气温降至10℃。为有效减少大风天气带来的不利影响，提请各地各单位做好以下防范工作。

**1.严防野外用火。**严格野外火源管控，有针对性加强林区巡查和秸秆禁烧检查力度，坚决杜绝大风天气情况下因扫墓、野炊、林内吸烟、农事用火等引发的森林火灾。

**2.谨防高处坠物。**密切关注临时构筑物、温室大棚、危旧房屋、建筑工地宿营地等安全隐患，及时做好除险加固工作，特别是加盖彩钢瓦顶的建筑物要提高警惕。同时加大宣传力度，提醒辖区内高层建筑物业主及时收回存放在阳台上的菜板、花盆等物品，严防高处坠落。

**3.紧盯重点领域。**密切关注大风天气对交通运输、室外施工、危爆物品，以及能源保供、城市运行、电力设施、农林业等重点行业领域、重点设施、重点部位的不利影响，妥善安排好生产生

活。因天气影响而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，要立即停止生产经营活动，严防自然灾害引发事故灾难。

**4.注重保障民生。**密切关注孤寡老人、留守儿童、困难户等弱势群体，严防底线事件发生。

**5.加强值班值守。**及时发布（更新）预警（提示）信息，积极采取防范应对措施，严格执行领导带班和 24 小时值班制度，一旦发生险情或事故灾害，应及时启动应急响应并上报信息，同时密切关注舆情，切实做到及时、科学、高效、安全处置。

---

报送：市委办公室、市政府办公室。

抄送：市安委会、市减灾救灾委各成员单位，各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。

---